

梅州市林业局

关于开展第六批广东省农民林业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和示范家庭林场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林业局：

现将《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开展第六批广东省农民林业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和示范家庭林场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单位做好申报工作。于5月30日前将审核推荐的示范社和示范家庭林场申报材料及审核意见（一式四份）报送我局，同时将电子版（正式版和可编辑版）通过粤政易报送我局政策法规和科技产业科。

梅州市林业局

2024年3月19日

（联系人：张佳

联系电话：2253207）